河南师范大学化学化工学院2027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（含直博生）复试及录取办法

为切实做好我院2027年招收推免硕士研究生（含直博生）的复试工作，根据教育部和学校相关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院具体情况，现将我院2027年推免硕士研究生（含直博生）复试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科学选拔、分类复试。德智体全面衡量，成绩、潜力、业绩并重，尊重考生志愿，分类别排队，择优录取，确保质量，按需招生，宁缺毋滥。

二、组织管理

根据教育部和学校的有关安排，并结合我院的实际情况，制订了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细则。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委员会，全面领导学院的研究生招生工作。各专业成立复试小组，学科专业复试小组由学科负责人为组长，学科业务骨干为成员，负责对参加复试的导师进行培训，使导师了解政策、熟悉规则、掌握方法，科学、高效组织复试工作。

面试小组由“学科专业复试小组”产生，负责进行考生的面试工作，并做好整个过程音视频留存备查。每个面试小组由5名以上在职教师组成，其中研究生导师不少于3名，外语听说能力较强的老师不少于1名。

三、接收名额及要求

根据我院各专业师资力量及培养规模，全院拟接收推荐免试硕士46人，直博生8人。

申请条件：

1．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志愿为国家建设服务，品德良好，遵纪守法。

2．获得所在学校当年推免硕士研究生资格的优秀本科毕业生。

3．直博生应具有扎实基础、较强的自学能力、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，具有博士生培养潜质，录取类别应为全日制非定向，原则上不接收需要保留入学资格的考生。

4.仅限四年制应届本科生报考我院直博生。校内生源考生限我省本科第一批次录取的专业，校外生源所属专业应有与我校同等或以上的专业培养水平。考生所读本科专业应与其所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。

5．诚实守信，学风端正，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，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，并在研究生入学前取得本科毕业证书及学士学位证书。

6．外语程度良好，具有较强的听、说、读、写等外语应用能力。

7．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及申请专业相关规定的体检标准。

四、申请流程

（一）志愿填报

申请者在规定时间内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(以下简称研招网)的“推免服务系统”(网址：http://yz.chsi.com.cn/tm)，查阅河南师范大学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简章及专业目录，进行网上报名缴费后，填报志愿。

（二）志愿填报时间

我院接收志愿填报时间为2026年9月21日-10月11日。

（三）提交报名材料

申请人完成志愿填报后，须在10月12日08:30前向学院研究生办公室（化学北楼N204）邮寄或送达下述材料：

1. 报名信息表。

2. 历年在校学习成绩单，并加盖就读学校学籍管理部门公章。

3. 学术科研成果（发表的论文、出版的专著等）及获奖证书的原件和复印件。

如申请人提供的材料不真实，一经发现即取消申请人免试资格。

五、复试方式

采用现场复试方式进行。

六、复试安排

我院考生复试工作在10月15日前完成。考生接到复试通知后，需在规定时间参加复试，逾期视为放弃复试资格。

（一）复试时间及地点

2026年9月28日为第一批复试时间，具体报到和复试安排请考生关注学院二楼大厅通知公告栏内容。

报到时，考生须提交报名申请材料原件以供查验。

复试不收取复试费。

其他批次复试及录取工作安排将根据报名情况及时更新。

（二）复试内容

复试考核内容包含外语水平测试、专业素质测试、综合素质测试、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考核等四个方面。

（1）外语水平测试

考生根据抽取的题签号，从题库抽取英语话题，用英语就话题与考官进行交流，并回答考官提问，时间5分钟左右。

（2）专业素质测试

专业测试由各学科专业复试小组负责。专业学位硕士考生还需进行专业技能测试，其中学科教学（化学）（含硕师计划）为模拟授课，时间8-10分钟，要求讲课中有一定的板书设计（讲课内容为高中化学必修或者选择性必修内容）；专业测试和专业技能测试均单独计分，成绩以百分计，计入复试总成绩。

（3）综合面试

由各学科专业复试小组负责。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（专业）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，利用所学理论发现、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，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、事业心、责任感、协作性、心理健康情况等，以及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和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；复试小组应实行每生打分制，严格按照面试项目打分，成绩以百分计，计入复试总成绩。

（4）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考核。

主要是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，内容应当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等方面。**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，不予拟录取。**

（三）复试成绩构成

复试中各项成绩和总成绩均按照百分制计算，保留小数点后两位。

复试各项成绩构成，如下表所示：

分类	考试科目占比

	外国语复试	专业测试	专业技能测试	综合面试	合计
学术学位	20	20		60	100
专业学位	20	20	20	40	100

复试总成绩计算方法如下：

（1）学术学位：

复试总成绩=外国语复试×20%+专业测试×20%+ 综合面试×60%；

（2）专业学位：

复试总成绩=外国语复试×20%+专业测试×20%+专业技能测试×20%+综合面试×40%。

七、录取办法

我院在“程序公开、分类排队、择优录取”的原则下，按专业依据复试总成绩和招生计划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（自行放弃录取的考生除外），上报研究生院审定后，张榜公布。

具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考生，不予拟录取：

1.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，不予拟录取。

2.专业测试复试成绩低于60分者，不予拟录取。

3.专业技能测试复试成绩低于60分者，不予拟录取。

4.外国语复试成绩低于60分者，不予拟录取。

5.综合面试成绩低于60分者，不予拟录取。

八、其它说明

1.已被我校接收的推荐免试研究生(含直博生)，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考试，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；

2．如申请人提供的材料不真实，一经发现将取消申请人推荐免试资

格。

3.被接收的推荐免试生，大学阶段第四学年的政治表现和学业成绩不符合推荐条件者，取消推荐免试录取资格。

4.其它未尽事宜参见《2027 年河南师范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（含直博生）招生简章》。

5. 后续我院会根据报名情况，决定是否开启后续复试批次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6. 本办法与上级有关规定不符者，以上级规定为准。

7. 各位考生要保持通讯畅通，及时关注最新消息，以免错过复试安排。

8. 咨询及申诉渠道

考生对复试过程及成绩有争议的，可向学院招生委员会提出申诉。

学院联系电话：0373-3325881

学院申诉电话：0373-3325881

学校申诉渠道：0373-3329034（研究生院），0373-3325864（纪委）

化学化工学院

2026 年 9 月 21 日